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通知及公告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资讯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2022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国元证券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俞仕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0 人,代表股份数 2,451,462,2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177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 6 人,代表股份数 1,894,364,7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41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4 人,代表股份数 557,097,44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664%。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选举沈和付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2021 年度,公司审计报告反映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09 亿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5 亿元。按照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各 10%,以及资管业务风险准备后,母公司当年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10.47 亿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31.34 亿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81 亿元。扣除 2021 年半年度已派发的现金分红,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7.45 亿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4,363,777,8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785,480,020.3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调整分配比例。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部分股东为交易对方。

关联股东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议案 12.01 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17,149,430 股;

关联股东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 12.02 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241,754,725 股;

关联股东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议案 12.05 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613,156,187 股。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修改后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股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50,973,436	99.9801%	473,586	0.0193%	15,200	0.0006%	通过
2.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451,044,237	99.9829%	308,565	0.0126%	109,420	0.0045%	通过
3.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451,094,377	99.9850%	352,645	0.0144%	15,200	0.0006%	通过
4.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451,162,137	99.9878%	190,665	0.0078%	109,420	0.0045%	通过
5.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51,162,137	99.9878%	190,665	0.0078%	109,420	0.0045%	通过
6.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451,162,137	99.9878%	182,665	0.0075%	117,420	0.0048%	通过
7.00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451,162,137	99.9878%	182,665	0.0075%	117,420	0.0048%	通过
8.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451,256,357	99.9916%	182,665	0.0075%	23,200	0.0009%	通过
9.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451,256,357	99.9916%	182,665	0.0075%	23,200	0.0009%	通过
10.00	《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451,256,357	99.9916%	182,665	0.0075%	23,200	0.0009%	通过
11.00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451,135,437	99.9867%	209,365	0.0085%	117,420	0.0048%	通过
1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12.01	公司与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934,091,132	99.9763%	182,665	0.0196%	38,995	0.0042%	通过
12.02	公司与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2,209,501,437	99.9907%	182,665	0.0083%	23,395	0.0011%	通过
12.03	公司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2,451,256,162	99.9916%	182,665	0.0075%	23,395	0.0010%	通过
12.04	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2,451,256,162	99.9916%	182,665	0.0075%	23,395	0.0010%	通过
12.05	公司与其他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预计	1,838,099,975	99.9888%	182,665	0.0099%	23,395	0.0013%	通过
13.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420,608,597	98.7414%	30,814,630	1.2570%	38,995	0.0016%	通过
14.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51,347,557	99.9953%	91,465	0.0037%	23,200	0.0009%	通过
15.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51,256,357	99.9916%	182,665	0.0075%	23,200	0.0009%	通过
16.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2,451,256,357	99.9916%	182,665	0.0075%	23,200	0.0009%	通过

其中,参加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对有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股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92,069,281	99.9294%	473,586	0.0684%	15,200	0.0022%	通过
2.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92,140,082	99.9396%	308,565	0.0446%	109,420	0.0158%	通过
3.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92,190,222	99.9469%	352,645	0.0509%	15,200	0.0022%	通过
4.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92,257,982	99.9567%	190,665	0.0275%	109,420	0.0158%	通过
5.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92,257,982	99.9567%	190,665	0.0275%	109,420	0.0158%	通过
6.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92,257,982	99.9567%	182,665	0.0264%	117,420	0.0170%	通过
7.00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692,257,982	99.9567%	182,665	0.0264%	117,420	0.0170%	通过
8.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692,352,202	99.9703%	182,665	0.0264%	23,200	0.0033%	通过
9.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692,352,202	99.9703%	182,665	0.0264%	23,200	0.0033%	通过
10.00	《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692,352,202	99.9703%	182,665	0.0264%	23,200	0.0033%	通过
11.00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92,231,282	99.9528%	209,365	0.0302%	117,420	0.0170%	通过
1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12.01	公司与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692,336,407	99.9680%	182,665	0.0264%	38,995	0.0056%	通过
12.02	公司与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692,352,007	99.9702%	182,665	0.0264%	23,395	0.0034%	通过
12.03	公司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692,352,007	99.9702%	182,665	0.0264%	23,395	0.0034%	通过
12.04	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692,352,007	99.9702%	182,665	0.0264%	23,395	0.0034%	通过
12.05	公司与其他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预计	79,195,820	99.7405%	182,665	0.2301%	23,395	0.0295%	通过
13.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61,704,442	95.5450%	30,814,630	4.4494%	38,995	0.0056%	通过
14.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92,443,402	99.9834%	91,465	0.0132%	23,200	0.0033%	通过
15.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92,352,202	99.9703%	182,665	0.0264%	23,200	0.0033%	通过
16.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692,352,202	99.9703%	182,665	0.0264%	23,200	0.0033%	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谢发友、王志强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23 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2-040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5:00

2、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51 楼公司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3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63,401,6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82,903,272 股的 53.2142%。其中:

A、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718,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82,903,272 股的 0.9838%;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3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56,683,1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82,903,272 股的 52.2304%。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共审议议案八项,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399,4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401,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1%;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三:关于 2021 年度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399,4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2,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2,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四: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401,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1%;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五: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401,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1%;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六: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365,3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0%;反对 36,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0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83%;反对 3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63,401,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64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1%;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翔、唐铭松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2-050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完毕暨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农业")持有公司股份 50,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91%),其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376,0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752,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泰农业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中泰农业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中泰农业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中泰农业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4 月 20 日	9.43	6,376,000	1.00%
	大宗交易	2022 年 4 月 21 日	8.71	12,752,175	2.00%
	合 计			19,128,175	3.00%

中泰农业所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为协议受让控股股东股份,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区间为 9.27 元/股至 9.62 元/股。

中泰农业自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部分股份而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9,128,175 股,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57%。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2021 年 2 月 24 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泰农业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450,000	7.91%	31,321,825	4.91%

二、其他说明

1、中泰农业承诺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中泰农业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中泰农业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1、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2、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1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30 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王功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共计 184,479,0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0266%。其中,本议案关联股东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153,600,000 股。

因此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为 5 人、代表股数 30,879,0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0303%。其中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 3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0,866,90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27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总数 12,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通过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中民居家养老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居家")、胡卫林共同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拟以中民居家持有的中民护培(武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置换扬子新材持有的对胡卫林关联方的债权,以解决胡卫林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置入资产作价人民币 1.5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0,866,902 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608%;反对 12,100 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3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控股股东南宁颐然作为本议案关联方,进行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12,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2-028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因相关工作人员工作失误,导致年报某些信息及数据出现错误。现对《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本次更正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任何影响。

一、更正情况

1、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1、概述

更正前:

...零售渠道,根据奥维线下零售市场监测月度数据报告(以下简称"奥维线下报告")显示,厨房电器主要品类吸油烟机、燃气灶零售额较去年同期分别下滑-0.05%、-1.9%。...

...实现营业收入 101.48 元,同比增长 24.84%,收入端首次突破百亿规模,这是公司发展历史上重要的里程碑。

更正后:

...零售渠道,根据奥维线下零售市场监测月度数据报告(以下简称"奥维线下报告")显示,厨房电器主要品类吸油烟机、燃气灶零售额较去年同期分别下滑 0.05%、1.9%。...

...实现营业收入 101.48 亿元,同比增长 24.84%,收入端首次突破百亿规模,这是公司发展历史上重要的里程碑。

2、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与成本/(5)营业成本构成

更正前: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同比增减
家电厨卫	制造费用	143,843,223.06%
	原材料	1,127,733,179.4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同比增减
吸油烟机	制造费用	78,617,703.49%
	原材料	521,983,031.98%
	人工	393,634.41%
燃气灶	制造费用	14,663,669.10%
	原材料	251,841,424.29%
	人工	-855,646.79%
消毒柜	制造费用	4,731,476.19%
	原材料	50,198,899.87%
	人工	-1,420,051.13%
其他	制造费用	45,830,374.27%
	原材料	303,709,823.26%

更正后: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同比增减
家电厨卫	制造费用	62.09%
	原材料	36.2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同比增减
吸油烟机	制造费用	58.45%
	原材料	37.10%
	人工	0.33%
燃气灶	制造费用	63.39%
	原材料	34.48%
	人工	-2.86%
消毒柜	制造费用	16.85%
	原材料	17.54%
	人工	-5.47%
其他	制造费用	99.72%
	原材料	44.10%

3、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与成本/(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更正前: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1,599,097,679.27	15.76%
2	单位 2	885,343,504.05	8.72%
3	单位 3	312,719,970.80	3.08%
4	单位 4	298,965,812.27	2.95%
5	单位 5	185,823,258.85	1.83%
合计	--	3,281,950,225.24	32.34%

更正后: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263,084,773.79	5.34%
2	单位 2	253,409,671.61	5.15%
3	单位 3	234,233,755.68	4.76%
4	单位 4	220,243,579.77	4.47%
5	单位 5	147,585,545.63	3.00%
合计	--	1,118,557,326.48	22.72%

4、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4、研发投入

更正前: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782	648	20.68%

更正后: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652	542	20.30%

5、第四节 公司治理/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1、基本情况

更正前: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国富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2	2020 年 08 月 18 日	2022 年 08 月 17 日	411,950	0	0	411,950
合计	--	--	--	--	--	--	18,831,030	0	16,071,030	16,017,155

更正后: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